

##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不产生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

####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版（财会[2017]15号）（以下简称“新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新准则要求，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企业应当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表“其他收益”项目，反映应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企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新修订政府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新修订政府补助准则进行调整，可比会计期间的财务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

2017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

##### **1、具体情况**

根据新准则要求，对公司财务报表列报进行修改：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将自2017年1月1日起与企业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项目调整至“其他收益”项目。具体列示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将当期符合要求的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项目调整至“其他收益”项目。	其他收益、营业外收入、营业利润	该调整使当期报表中“营业外收入”项目减少 46,788,458.02 元,“其他收益”项目增加 46,788,458.02 元、营业利润增加 46,788,458.02 元。

## 2、变更前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2006 年 2 月 15 日财政部印发的《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 38 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 号）中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 3、变更后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

## 三、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 2017 年 1-6 月净利润、2017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及净资产不产生影响，也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

##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全部 3 位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具体准则进行的变更和调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发表书面意见：“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具体准则进行的变更和调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25日